

淄博市慈善总会 文件

淄博康明爱尔眼科医院

淄慈发〔2022〕7号

2022年“淄助你·爱心复明”项目实施方案

为救助帮扶我市贫困家庭中的眼部疾病患者，淄博市慈善总会与淄博康明爱尔眼科医院（以下简称院方）联合开展2022年“淄助你·爱心复明”项目，制定实施方案如下。

一、实施时间

2022年1月1日-12月31日。

二、资金来源

项目资金从“爱心复明”慈善基金和“淄助你”特殊困难家庭救助基金中列支，用于开展2022年“淄助你·爱心复明”项目。

三、救助对象

淄博市行政区域内的城乡低保、低保边缘家庭、因伤因病造成持续支出型困难家庭、建档立卡贫困家庭、特困供养及其他贫困情况家庭中人员。

四、救助条件

符合实施老年性白内障手术、翼状胬肉手术、临床前期闭角型青光眼激光周边虹膜打孔术、青少年斜视矫正术、糖

尿病视网膜病变视网膜光凝治疗、玻璃体腔内注射及玻切手术条件，并经院方检查评估，不存在治疗风险的患者。

五、救助办法

自愿申请且符合救助条件的眼疾患者，经院方检查确诊符合手术条件并实施手术后，由市慈善总会凭患者医疗保险统筹结算单给予自负金额 50%的救助，每例手术救助最高不超过 1300 元。

六、救助审批

（一）个人申请

凡本市符合救助条件的适应症患者，经院方检查符合手术条件的，携带身份证、贫困证明到院方健教部领取并填写《淄博市慈善总会“淄助你·爱心复明”项目救助审批表》（以下简称《审批表》）。

（二）医院检查

院方根据患者适应症情况做出检查，出具诊断证明，并在《审批表》上完善信息，签字盖章。

（三）实施手术

患者持身份证、医保卡到院方排期手术，按照国家医疗规范程序进行治疗。

（四）慈善审核

院方于每月 10 日前将上月救助患者的《审批表》、诊断证明、身份证复印件、贫困证明、银行卡复印件（农业银行以外的，需提供开户行分理处名称）等材料，报市慈善总会进行审核。

（五）救助结算

每位患者的救助金按照“爱心复明”慈善基金承担 80%、“溜助你”特殊困难家庭救助基金承担 20%的救助比例进行结算。市慈善总会完成审批程序后，将救助金拨付到受助患者银行账号。结算方式如另有约定的，依其约定执行。

七、项目要求

(一) 项目救助政策仅限在审批的自然年度内使用，按照申请先后顺序依次确定。因患者自身原因超出自然年度或自审批之日起三个月内未接受手术治疗者，受助资格作废；

(二) 年内项目资金结余部分，转入下一年度使用，如项目资金不能满足开展救助项目时，救助活动终止；

(三) 院方要加强医疗质量和医疗安全责任，确保手术一例，复明一例，满意一例。因项目引发的医疗事故或纠纷，由院方承担完全法律责任；

(四) 项目进展情况，市慈善总会每季度向社会公开一次，资金使用情况每半年向院方通报一次；

(五) 项目开展和基金使用情况，接受审计和监管审查。

附：淄博市慈善总会“溜助你·爱心复明”项目救助审批表



